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蔡志祥  
聯絡電話：02-87712345轉2700  
電子郵件：chih-shiang@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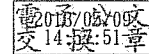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9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2290940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22909409.pdf)

主旨：檢送本署102年5月7日召開研商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28條修正草案會議紀錄1份，請 查照。

說明：依據本署102年4月25日營署建管字第1020022361號開會通知單及102年4月30日營署建管字第1022909013號書函續辦

正本：文化部、5直轄市政府、臺灣省15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署建築管理組（建築管理組、謝組長偉松）（均含附件）





## 研商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8 條修正草案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2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本署 601 會議室

三、主持人：謝組長偉松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蔡志祥

五、會議結論：

有關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28條修正草案內容，經討論決議如下（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請作業單位依決議修正條文內容後，提送本部建築技術審議委員會討論：

（一）依據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表示，隨著時代的進步，電影產業已全面數位化，35釐米電影膠捲已進入歷史，所有戲院或影城均安裝數位放映設備並更新數位軟硬體設備，電影院廳與廳是透過網路連結方式放映影片，相對的放映室僅須容納一台放映投影機即可，且隨著科技更新，微型數位投機機已縮小體積，爰刪除第2款：「天花板高度，不得小於二·一公尺，容納一台放映機之房間其淨深不得小於三公尺，淨寬不得小於二公尺，但放映機每增加一台，應增加淨寬一公尺。」之規定，由電影院業者配合現行新技術與實際需求設置，以免浪費空間並可降低營運成本。

（二）鑑於建築技術規則現已刪除甲、乙種防火門之用語，改於相關條文明訂防火門之防火時效及阻熱性需求，爰配合將第3款：「出入口應裝設向外開之甲種防火門。……」修正為：「出入口應裝設向外開之具有一小時以上防火時效之防火門。……」

附件

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8 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百二十八條 放映室之構造，依下列規定：</p> <p>一、應為防火構造(天花板採用不燃材料)。</p> <p>二、出入口應裝設向外開之具有一小時以上防火時效之防火門。放映孔及瞭望孔等應以玻璃或其他材料隔開，或裝設自動或手動開關。</p> <p>三、應有適當之機械通風設備。</p>	<p>第一百二十八條 (放映室之構造) 放映室之構造，依左列規定：</p> <p>一、應為防火構造(天花板採用不燃材料)。</p> <p>二、天花板高度，不得小於二·一公尺，容納一台放映機之房間其淨深不得小於三公 尺，淨寬不得小於二公尺，但放映機每增加一台，應增加淨寬一公尺。</p> <p>三、出入口應裝設向外開之甲種防火門。放映孔及瞭望孔等應以玻璃或其他材料隔開，或裝設自動或手動開關。</p> <p>四、應有適當之機械通風設備。</p>	<p>一、序文酌作文字修正，以符法制作業體例。</p> <p>二、隨著時代的進步，電影產業已全面數位化，35 釐米電影膠捲已進入歷史，所有戲院或影城均安裝數位放映設備並更新數位軟硬體設備，電影院廳與廳是透過網路連結方式放映影片，相對的放映室僅須容納一台放映投影機即可，且隨著科技更新，微型數位投機機已縮小體積，爰刪除現行條文第二款規定，由電影院業者配合現行新技術與實際需求設置，以免浪費空間並可降低營運成本。</p> <p>三、鑑於建築技術規則現已刪除甲、乙種防火門之用語，爰配合建築技術規則規定，將現行條文</p>

		<p>第三款之「甲種防火門」修正為「具有一小時以上防火時效之防火門」，款次順延至第二款。</p> <p>四、現行條文第四款款次順延至第三款。</p>
--	--	--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 營建署會議簽到單

一、開會事由：研商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8 條修正草案會議

二、開會時間：102年5月7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三、開會地點：本署601會議室

四、主持人：謝組長偉松

謝偉松

記錄：蔡志祥

五、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單 位	職 稱	簽 名	職 稱	簽 名
文化部				
臺北市府	股長	吳清河		
新北市政府				
臺中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				
基隆市政府	(請假)			
桃園縣政府				
新竹縣政府				
新竹市政府	(請假)			
苗栗縣政府				
南投縣政府				
彰化縣政府				
雲林縣政府				
嘉義縣政府				

嘉義市政府				
屏東縣政府				
宜蘭縣政府				
花蓮縣政府	技士	林詩群		
臺東縣政府	(請假)			
澎湖縣政府				
金門縣政府				
連江縣政府				
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林朝臣	廖逸德	蔡文正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王德生			
建築管理組	蔡中丞			

